

出生医学证明补发申请表

原出生医学证明编号				
申请补发原因				
新生儿姓名		新生儿性别		
新生儿母亲	姓名			
	有效身份证件类型			
	有效身份证件号码			
新生儿父亲	姓名			
	有效身份证件类型			
	有效身份证件号码			
经办人：		年 月 日		
审核人：		年 月 日		
办理户口登记情况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办理户口登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办理户口登记		
领证人需提供和提交的证明材料				
1.原签发机构提供的签发记录复印件（ ）；2.新生儿父母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（ ）；3.领证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（ ）；4.新生儿父母户口登记簿原件和复印件（ ）；5.其他			出生医学证明存根粘贴处	
领证人	姓名			与新生儿关系
	有效身份证件类型			
	有效身份证件号码			
以上内容由领证人填写和提交，请核对正确无误后签字确认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 领证人签字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
补发提交新生儿父母的有效身份证件说明：

由于新生儿母亲或父亲死亡或失踪等原因，父亲或母亲单方申请补发，无法提供另一方有效身份证件而要打印双方信息的，需提交以下证明材料之一：人民法院出具的未提出申请方的限制民事行为能力证明、无民事行为能力证明、失踪证明、死亡证明，或申请方获得子女抚养权或实际抚养的有效证明材料